

渝工信职院〔 〕 号

第一章 总 则

第一条

第二条

第三条

第二章 处分的种类

第四条

第五条

第六条

分，学生获表彰、奖励及其他权益，不原处分的。

第三章 违纪行为与纪律处分

第八条 触国家法、法规者，其重，给予以下处分：

(一) 违反宪法，反项基本原、定团、社会秩序者，给予开除学处分；

(二) 触国家法，成刑事罪者，给予开除学处分；

(三) 治管理警告、处者，给予严重警告及以上处分；治管理行处者，给予校及以上处分；治管理处、严重者，给予开除学处分；

(四) 机或司法机认定其行为违反法法规但免于处的，给予警告或严重警告处分。

第九条 物，、较者，给予警告直至处分，；、严重者，给予校及以上处分，。

第十条 、挑衅、参与打架或其他事行为者，给予以下处分：

(一) 教、、挑衅、参与或他人打架，给予警告直至处分；其、重及成的严重程度，给予直至开除学处分；

学校教育教学秩序、损害校风学风行为者，视其情节轻重，给予记过直至开除学籍处分。

第十三条 公开发表的研究成果在抄袭、篡改、伪造等学术不端行为，视其情节轻重，给予记过直至开除学籍处分；代写、代抄者，给予开除学籍处分。

第十四条 对隐瞒、私藏、毁他人信件者，给予严重警告及以上处分。对盗用、冒用、伪造、涂改、制造学生证、校牌、成绩单或其他证件、证明性文件，给予记过及以上处分；其他弄虚作假行为者，视其情节轻重，给予警告及以上处分。

第十五条 对作伪证者，分列给予以下处分：

（一）为他人作伪证，给调查设置障碍，造成不良后果的，给予严重警告或记过处分；

（二）当事人故意捏造事实或恶意攻击他人的，给予记过处分。

第十六条 一学期内，无故旷课、请病假逾期不返者，到下列情形的，给予相应处分：

（一）无故旷课、请病假逾期不返者，给予警告处分；

（二）无故旷课、请病假逾期不返者，给予严重警告处分；

（三）无故旷课、请病假逾期不返者，给予记过处分；

第十七条

第十八条

第十九条

第二十条

第二十一条

第二十二条

第二十三条

第二十四条

第二十五条

第二十六条

第二十七条

第二十八条

第 章 处分的 与

第二十九条

日。

第三十条 学生违纪处分的 权 ：

(一) 学生的警告、严重警告和 处分，学校 权学生在学院院 会 体 处分建 ， 党 学生工 部 ，学校分管 定

(二) 学生的 校 、 学 处分，在 ，学生在二级学院院 会 体 ， 成 面处分建 ，党 学生工 部 ， 校 会 定。

第三十一条 学校在 学生 处分 定 ，告知学生 处分的 、理 及 ，告知学生 和 的权 ，分 学生的 和 。

第三十二条 学生 学 处分 定的，在 校 会 定 ， 党 学生工 部会 党 、纪 部门 行合法 ， 成合法 面 告。

第三十三条 教 处、党 学生工 部 在接 二级学院 处理建 ，在 日 成 定 序。 不 在规定 的， 学校 准，可 日。

第三十四条 学校 学生 处分， 处分 定 。处分 定 下 ：

(一) 学生的 信 ，主 、 、身份 号码、民族、学院、年级 业、学号

(二) 处分的 和

(三) 处分的种类、依 ；

() 诉的途径和 ；

(五) 其他必 。

第三十五条 学生记 及以下处分决定书由学校 权党 学
生工 部发 ， 校 及以上处分决定书以学校 义出 ， 学
生处分 实行 管理。

第三十六条 处分决定书以及处分告知书 应当直接 学
生本人，学生拒 的，以 ； 校的，
； 的， 学校 、 体 以 告
。

第三十七条 学生 学校处分决定 ！ 的，可以在接 处分
决定书 日 个工 日 ， 学校学生 诉处理 会 出
书面 诉。 诉 体程序 照学校学生 诉处理 法执行。

第 章 处分的 行

第三十八条 处分 的 除：

(一) 违纪学生在处分 违法、违规、违纪
行为，表现良好，应当在处分 个工 日 二级
学院 出 除处分 的书面 请；

(二) 违纪学生 在二级学院 学生处分 的现
实表现， 党 学生工 部 出建 ， 党 学生工 部在
二级学院建 日 出决定并出 决定 书。

第三十九条 开除学籍的学生 在处分决定 日

第四十条

第 章 则

第四十一条

第四十二条

第四十三条

附件

重庆工信职业学院学生违纪处分拟处理意见告知书

同学：

你因 的行为违反了 ，依据《重庆工信职业学院学生违纪处分管理规定（修订）》（渝工信职院〔 〕号）第 条、第 款之规定，经初步调查核实和研究，拟对你给予 处分，请在收到该告知书后三日内，到所在二级学院办理相关手续，如有异议可进行陈述和申辩。逾期将视为自动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力。

特此告知

学院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

签 收 单

学院：

关于对我的违纪处分拟处理意见告知书已收到。

签 字：

日 期：

附件

重庆工信职业 生违纪

附件

重庆工信职业学院学生处分审批表

当事人所在 班级辅导员 (班主任 处理意见	辅导员(班主任 签字: _____ 年 月 日
当事人 所在二级学 院处理意见	二级学院分管领导签字: _____ (盖章) 年 月 日
党委学生工 作部审核意 见	签字: _____ (盖章) 年 月 日
学 校 审 批 意 见	签字: _____ (盖章) 年 月 日
当事人 对处理意见 签字	签字: _____ 年 月 日
备 注	

附件

**中共重庆工信职业学院委员会学生工作部
关于给予 同学记过处分的决定**

附件

重庆工信职业学院学生违纪处分决定送达通知书存根

编号：

《

_____。

送达方式：直接送达（ ）、留置送达（ ） 邮寄送达（ ）、公告送达（ ）
其他说明：

重庆工信职业学院学生违纪处分决定送达通知书回执

编号：

重庆工信职业学院学生违纪处分决定送达通知书

编号：

_____：_____

附件

重庆工信职业学院学生解除处分审批表

姓 名		性 别		出生年月	
所在学院		专业班级		政治面貌	
学 号		民 族		籍 贯	
联系电话		家庭地址及联系电话			
分类型		分时间		分文号	
受 分学生 书面申请 须 写明受 分原 因、受 分后 综合表现	<p>申请人签字： _____ 年 月 日</p>				
申请人所在 班级班团委 意见	<p>班团主要干部签字： _____ 年 月 日</p>				

附件

渝工信职院 学工〔 〕 号

中共重庆工信职业学院委员会学生工作部 关于解除 学生处分的决定

各 :

 , , 族, , 重庆 人, 学院 班学生,
学号: 。

 年 月 日, 计 个 , 给予警告
处分。 处分以 , 认 反 , 学习, 遵 校规校
纪, 严格要 , 了一定的 。 据《重庆工信职业学
院学生违纪处分管理规定》, 学生本人 请, 学院 ,
报分管校 批准, 决定 除 警告处分。

(此 学生本人)

重庆工信职业学院

年 月 日

附件：

号：

《中 重庆工信职业学院学生工 部 除 学生
处分的决定》(渝工信职院 学工[] 号)

(间)在 () _____。

人： _____ 职 _____

人： _____ 职 _____

：直接 ()、留置 () ()、告 ()

其他：

编号：

《中 重庆工信职业学院学生工 部 除 学生
处分的决定》(渝工信职院 学工[] 号)文件我已收到，
内容尽知。

学生：

年 月 日.....

编号：

学，现将《中 重庆工信职业学院学生工 部 除
学生处分的决定》(渝工信职院 学工[] 号) 件
与你， 在全院范 予以 告。

处： _____

间： _____

年 月 日

重庆工信职业学院党政办公室

年 月 日印发
